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ULY®

TRUL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信利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3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葉祖亭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張偉賢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董事委員會成員辭任

信利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葉祖亭先生(「葉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以專注於彼之其他個人事務。

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之辭任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亦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葉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偉賢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張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張偉賢先生，51歲，於於審核、業務發展、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7年經驗。彼現為聯交所上市公司領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63)之執行董事，並曾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二零年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之金融工程學理學碩士學位及加拿大約克大學之文學及行政學學士學位。

張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委任函，初步任期直至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自動續期一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張先生有權收取董事服務袍金每年18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經考慮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並參考張先生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張先生已確認，彼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身分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概不知悉任何有關彼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信利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林偉華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偉華先生、黃邦俊先生、戴成雲先生及張榮祥先生；非執行董事宋貝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錦光先生、葉祖亭先生及香啟誠先生。